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2237)

公司地址：桃園市大園區五青路 291 巷 33 號  
電 話：(03)381-1863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61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 ~ 51
	(七) 關係人交易	51 ~ 53
	(八) 質押之資產	53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	其他	53 ~ 5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9 ~ 60	
(十四)	部門資訊	60 ~ 61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裕慶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華德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德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德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德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合併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華德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收入認列之適當性

####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收入認列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銷貨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華德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因銷售電動巴士依據銷售合約約定部分款項須待政府補助款核發予銷售客戶後始支付。因該等款項之收取係取決於客戶取得相關政府補助，故該等銷售款項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第 50 至 54 段所指之變動對價。華德集團就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計入交易價格中。故華德集團於電動巴士已領牌、客戶已驗收、控制權已移轉客戶時，以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金額認列銷貨收入。由於華德集團銷售電動巴士之收入認列，與一般行業於出貨即達到可認列收入要件之情形不同，尤其變動對價是否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評估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估計，易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電動巴士銷貨收入之認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本年度新增之銷售合約，並就其銷售價格、收款條件確認已經適當授權及核准。
2. 瞭解及評估交車程序之適當性並取得交車且經客戶試營運後之交車驗收單。
3. 取得華德集團評估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資料，評估並測試相關資料之合理性。
4. 取得財務報導結束日因客戶尚未取得補助款致尚未收取款項之銷售個案，檢視尚未取得補助所需要件之項目，評估華德集團估計可達成補助要件之合理性，並抽核相關資料之正確性。

## **企業合併-收購銓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事項說明

華德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 月 3 日以新台幣 40,000 仟元現金增資銓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銓鼎科技）並取得 38.8%之股權，銓鼎科技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2 日進行董事及監察人之改選，華德集團取得對銓鼎科技過半數董事席次，經評估華德集團對銓鼎科技具有實質控制力，故自民國 111 年 1 月 3 日起納入華德集團之合併個體。華德集團之企業合併係採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相關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八)，此項購買價格分攤係以管理階層評估為基礎，管理階層並委由外部專家進行價格分攤報告，據以衡量並分攤於企業合併中所取得被收購公司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相關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一)。

因併購價格分攤涉及管理階層之估計，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且併購交易於本年度財務報告期間為重大交易事項，因此，本會計師將併購交易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向管理階層詢問該收購案之處理程序，包含收購動機、收購價格、取得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之評估依據、會計處理及相關內部控制程序並覆核董事會議事錄。
2. 了解管理階層評估有關購買價格分攤的基礎及程序，並委由內部評價專家覆核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託之專家價格分攤報告所採用原始資料及所做之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及毛利率)及採用公允價格之合理性。
3. 取得合併分錄，確認已依上述價格分攤結果認列合併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相關事項。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制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

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德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德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德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德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與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德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王玉娟

徐建業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6 日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7,483	7	\$	377,859	2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及八		11,121	-		3,835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二)		325,597	16		109,581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08,849	5		11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68,500	8		190,067	12
130X	存貨	六(五)		339,622	16		272,889	17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98,199	5		46,41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3,068	2		9,502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232,439</u>	<u>59</u>		<u>1,010,261</u>	<u>62</u>
<b>非流動資產</b>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六(三)及八		7,853	-		7,315	-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六(二十二)		158,979	8		60,333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5,000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272,381	13		163,146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七(二)		247,374	12		285,233	1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64,556	3		7,7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517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四)(十一)、七 (二)及八		84,748	4		92,037	6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861,408</u>	<u>41</u>		<u>615,828</u>	<u>38</u>
1XXX	<b>資產總計</b>		\$	<u>2,093,847</u>	<u>100</u>	\$	<u>1,626,089</u>	<u>100</u>

(續次頁)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75,927	4	\$	29,093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112,283	5		12,797	1
2150	應付票據			63	-		18	-
2170	應付帳款			270,318	13		136,396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01,008	5		23,258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54,782	3		27,454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10,222	-		4,801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40,844	2		15,14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二)		38,451	2		37,572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及八		47,504	2		35,912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561	-		5,431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755,963</u>	<u>36</u>		<u>327,872</u>	<u>20</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及八		394,302	19		152,667	1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575	-		63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5,356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二)		212,090	10		249,278	15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11,074	-		6,17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七(二)		12,128	1		8,921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635,525</u>	<u>30</u>		<u>417,680</u>	<u>26</u>
2XXX	<b>負債總計</b>			<u>1,391,488</u>	<u>66</u>		<u>745,552</u>	<u>46</u>
<b>權益</b>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1,007,929	48		1,009,029	6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2,312	-		392,624	24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二十)	(	288,976)	( 14)	(	485,271)	( 3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	31,709)	( 1)	(	35,845)	( 2)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689,556</u>	<u>33</u>		<u>880,537</u>	<u>54</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u>12,803</u>	<u>1</u>		<u>-</u>	<u>-</u>
3XXX	<b>權益總計</b>			<u>702,359</u>	<u>34</u>		<u>880,537</u>	<u>5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2,093,847</u>	<u>100</u>	\$	<u>1,626,08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王詞雅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	\$ 909,495	100	\$ 320,9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七)及七(二)	( 929,380)	( 102)	( 376,312)	( 117)		
5900 營業毛損		( 19,885)	( 2)	( 55,411)	( 17)		
5950 營業毛損淨額		( 19,885)	( 2)	( 55,411)	( 1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 24,503)	( 3)	( 23,033)	( 7)		
6200 管理費用		( 92,411)	( 10)	( 41,110)	(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7,138)	( 4)	( 48,533)	(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 62)	-	27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54,114)	( 17)	( 112,404)	( 35)		
6900 營業損失		( 173,999)	( 19)	( 167,815)	( 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414	-	127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11,024	1	30,632	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 23,327)	( 3)	3,21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 12,065)	( 1)	( 4,187)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3,954)	( 3)	29,788	9		
7900 稅前淨損		( 197,953)	( 22)	( 138,027)	( 43)		
7950 所得稅利益		430	-	-	-		
8200 本期淨損		<u>(\$ 197,523)</u>	<u>( 22)</u>	<u>(\$ 138,027)</u>	<u>( 43)</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51	-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八)	( 4)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47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47</u>	<u>-</u>	<u>\$ -</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97,476)</u>	<u>( 22)</u>	<u>(\$ 138,027)</u>	<u>( 43)</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4,547)	( 20)	(\$ 138,027)	( 43)		
8620 非控制權益		( 12,976)	( 2)	-	-		
		<u>(\$ 197,523)</u>	<u>( 22)</u>	<u>(\$ 138,027)</u>	<u>( 4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84,530)	( 21)	(\$ 138,027)	( 43)		
8720 非控制權益		( 12,946)	( 1)	-	-		
		<u>(\$ 197,476)</u>	<u>( 22)</u>	<u>(\$ 138,027)</u>	<u>( 43)</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九)						
9750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		<u>(\$ 1.85)</u>		<u>(\$ 1.54)</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王詞雅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		權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其他	未賺得酬勞	總權益
110年1月1日餘額	\$ 849,229	\$ 153,843	(\$ 501,087)	\$ -	\$ 24,570	\$ 477,415
本期淨損	-	-	(138,027)	-	-	(138,0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38,027)	-	-	(138,027)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53,843)	-	-	-	-
現金增資	150,000	390,000	-	-	-	540,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10,000	2,658	-	(12,658)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股本	(200)	(53)	-	253	-	-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	-	-	1,130	-	1,130
行使歸入權	-	19	-	-	19	1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009,029	\$ 392,624	(\$ 485,271)	\$ -	(\$ 24,570)	\$ 880,537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09,029	\$ 392,624	(\$ 485,271)	\$ -	(\$ 24,570)	\$ 880,537
本期淨損	-	-	(184,547)	-	-	(184,5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7	-	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84,547)	17	-	(184,53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90,019)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股本	(1,100)	(293)	-	-	-	(1,393)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	-	-	2,726	-	2,72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	-	(9,177)	-	-	(9,177)
非控制權益	-	-	-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007,929	\$ 2,312	(\$ 288,976)	\$ 17	(\$ 24,570)	\$ 689,556
						\$ 12,803
						\$ 702,359



董事長：蔡裕慶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重要組成部分，請參閱。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王詞雅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損		(\$ 197,953)	(\$ 138,02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	20,756	8,224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	39,390	14,243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七)	5,662	2,296
預期信用損失(利益)	十二(二)	62	(272)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六)	8,024	2,942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九)(二十六)	4,041	1,245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414)	(127)
外幣兌換損失		148	(3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六(二十五)	734	-
處分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		(206)	-
火災損失	六(八)(二十五)	18,421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	2,726	1,130
政府補助收入-低利貸款		(8,047)	(2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303,046)	(73,348)
應收票據		(108,692)	5,72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5,861	10,946
存貨		(61,923)	(81,769)
其他應收款		(435)	-
預付款項		(51,349)	(1,544)
其他流動資產		(32,028)	(2,9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7,264	(6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96,748	681
應付票據		45	-
應付帳款		129,066	4,546
應付帳款-關係人		77,750	1,43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114	6,561
負債準備-流動		25,704	5,12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969	4,169
負債準備-非流動		(64)	43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86,672)	(229,491)
收取之利息		58	122
支付之利息		(10,111)	(3,173)
支付所得稅		-	(9)
退還之所得稅		(5)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6,730)	(232,551)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14)	(3,88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109,283)	(132,3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	-
無形資產增加數		(917)	(2,501)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5,000)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認列之子公司價款		243	-
預付投資款		-	(40,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1,979)
存出保證金減少		8,55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093)	(190,756)

(續次頁)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四)	\$ 175,394	\$ 151,361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四)	( 177,865 )	( 133,724 )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三十四)	246,378	119,735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三十四)	( 50,392 )	( 9,30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四)	( 37,882 )	( 13,663 )
存入保證金增加		2,928	8,921
現金增資	六(十八)	-	540,000
行使歸入權	六(十九)	-	19
非控制權益變動		1,245	-
對子公司收購	六(三十一)	24,19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4,005	663,349
匯率變動影響數		442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240,376 )	240,0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77,859	137,8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37,483	\$ 377,85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王詞雅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4 年 4 月 7 日，原名為金誼信有限公司，於民國 97 年 12 月 25 日更改公司名稱為洛克動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再於民國 98 年 8 月 3 日更改公司名稱為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電池製造、電池批發、汽車及其零件之製造、汽機車零件配備之零售及大眾運輸國內公車動態資訊管理系統與貨運車隊管理系統等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本集團股票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3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本集團最終母公司為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

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銓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銓鼎科技)	製造與銷售和華德動能 產品相關之產品	50.26	-	註
銓鼎科技	MaxWin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Limited (MaxWin)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	註
MaxWin	東莞瓏鼎軟件開發科技 有限公司	提供銓鼎科技技術支援	100	-	註

註：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 月 3 日以前以新台幣 40,000 仟元現金增資銓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銓鼎科技）並取得 38.8% 之股權，銓鼎科技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2 日進行董事及監察人之改選，華德集團取得對銓鼎科技過半數董事席次，經評估華德集團對銓鼎科技具有實質控制力，故自民國 111 年 1 月 3 日起納入華德集團之合併個體。後續本集團參與銓鼎科技現金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6 月 1 日，使本集團對銓鼎科技之持股由 38.80% 上升至 50.26%。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保留盈餘」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50年
機器設備	4年 ~ 11年

運輸設備	3年 ~ 6年
辦公設備	2年 ~ 15年
租賃改良	3年 ~ 20年
其他設備	3年 ~ 6年

####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十六) 無形資產

-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10年攤銷。
-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一)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及虧損性合約)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

#### (二十二)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集團將無償收回其股票，於給與日依發行辦法之條款及條件，估計該等將支付之價款並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

###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

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所得稅法相關法令規定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之收入認列政策列示如下：

### (1) 商品銷售

本公司從事電動巴士及其相關零件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商品被交付予買方，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時，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

### (2) 保修服務

本公司提供電動車保修諮詢服務，保修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 本集團之子公司銓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銓鼎科技」)之收入認列政策列示如下：

### (1) 專案收入：

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簽訂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當專案合約符合隨企業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企業履約所提供之效益；企業之履約創造或強化一資產，該資產於創造或強化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或企業之履約並未創造對企業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企業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時，企業係隨時間逐步移轉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因而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當具有已移轉

勞務予客戶惟仍未見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銓鼎科技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之性質，完工程度乃依據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計算之。若工程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預期合約損失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2) 勞務提供：

銓鼎科技之勞務收入主要係提供技術支援服務產生，並採用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決定完工程度所採用之方法為每一單獨合約已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予以衡量。當合約之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僅就預期可回收之已發生費用範圍認列為收入。工程合約價款或估計工程總成本如有變動時，作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九)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39,622 仟元。

2.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動巴士之製造及銷售。因銷售電動巴士依據銷售合約約定部分款項須待車輛取得合格證及領牌，以及政府補助款核發予銷售客戶後始支付。因該等款項之收取係取決於客戶取得車輛合格證及相關政府補助，故該等銷售尾款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公報「客戶合約收入」第 50 至 54 段所指之變動對價。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計入交易價格中。故當華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電動巴士已領牌、客戶已驗收、控制權已移轉客戶且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時認列銷貨收入。由於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電動巴士之收入認列時點，尤其變動對價是否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評估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估計，易有高度不確定性。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83	\$ 8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36,921	377,736
外幣存款	<u>379</u>	<u>37</u>
	<u>\$ 137,483</u>	<u>\$ 377,85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且非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以及提供備償戶作為質押受限制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餘額分別為 18,974 仟元及 11,150 仟元。

###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 24,570	\$ 24,570
	評價調整	( 24,570 )	( 24,570 )
		<u>\$ -</u>	<u>\$ -</u>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相關之評價調整 24,570 仟元表列「其他權益」科目。

###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動項目：</u>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7,121	\$ -
受限制之超過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u>4,000</u>	<u>3,835</u>
小計	<u>\$ 11,121</u>	<u>\$ 3,835</u>
<u>非流動項目：</u>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u>\$ 7,853</u>	<u>\$ 7,315</u>
合計	<u>\$ 18,974</u>	<u>\$ 11,150</u>

1. 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08,849	\$ 114
減：備抵損失	-	-
	<u>\$ 108,849</u>	<u>\$ 114</u>
應收帳款	\$ 168,562	\$ 190,067
減：備抵損失	( 62)	-
	<u>\$ 168,500</u>	<u>\$ 190,067</u>

2. 長期應收帳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長期應收款	\$ 10,612	\$ 20,40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長期應收帳款	( 126)	-
	<u>\$ 10,486</u>	<u>\$ 20,406</u>

3.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103,674	\$ 108,849	\$ 170,958	\$ 114
30天內	2,352	-	197	-
31-90天	711	-	39,318	-
91-180天	3,527	-	-	-
181天以上	68,784	-	-	-
	<u>\$ 179,048</u>	<u>\$ 108,849</u>	<u>\$ 210,473</u>	<u>\$ 11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287,897 仟元、210,587 仟元及 226,514 仟元。
5.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帳面金額。

6.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中分別計 484,576 仟元及 169,914 仟元，因合約條件具變動對價之性質，相關帳款之回收係依約定條件達成時點而定，故予以認列為「合約資產」，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說明。

7.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88,338	(\$ 56,984)	\$ 231,354
在製品	96,729	( 19,926)	76,803
製成品	34,074	( 2,609)	31,465
合計	<u>\$ 419,141</u>	<u>(\$ 79,519)</u>	<u>\$ 339,622</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27,519	(\$ 49,231)	\$ 178,288
在製品	143,761	( 77,790)	65,971
製成品	52,791	( 24,161)	28,630
合計	<u>\$ 424,071</u>	<u>(\$ 151,182)</u>	<u>\$ 272,889</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51,380	\$ 343,404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8,386	14,681
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74,853)	21,976
報廢損失	110,383	-
存貨盤盈	( 122)	( 39)
虧損性合約損失	6,177	17,204
其他	18,029	( 20,914)
	<u>\$ 929,380</u>	<u>\$ 376,312</u>

虧損性合約損失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四)。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公司名稱	111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關聯企業：		
氫豐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5%	<u>\$ 25,000</u>

1.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 111 年度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投資關聯企業-氫豐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25,000，取得 21.85%之股權，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投資成本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間差額之辨識。

(七) 預付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留抵稅額	\$ 23,307	\$ 29,604
預付貨款	31,730	5,800
其他	43,162	11,010
	<u>\$ 98,199</u>	<u>\$ 46,414</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原始成本</u>	111年度					
	<u>期初餘額</u>	<u>企業合併取得</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房屋及建物	\$ -	\$ 73,976	\$ -	\$ -	\$ -	\$ 73,976
機器設備	22,890	-	4,638	( 584)	4,659	31,603
運輸設備	20,092	123	11,250	( 110)	-	31,355
辦公設備	9,720	1,503	1,675	( 3,769)	-	9,129
租賃改良	12,606	-	1,034	( 1,254)	50,294	62,680
其他設備	7,580	-	6,721	-	1,808	16,109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u>123,676</u>	<u>-</u>	<u>46,426</u>	<u>( 16,602)</u>	<u>( 56,761)</u>	<u>96,739</u>
合計	<u>\$ 196,564</u>	<u>\$ 75,602</u>	<u>\$ 71,744</u>	<u>(\$ 22,319)</u>	<u>\$ -</u>	<u>\$ 321,591</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物	\$ -	\$ -	(\$ 2,670)	\$ -	\$ -	(\$ 2,670)
機器設備	( 11,903)	-	( 3,424)	244	-	( 15,083)
運輸設備	( 2,098)	-	( 4,335)	91	-	( 6,342)
辦公設備	( 8,095)	-	( 1,724)	3,769	-	( 6,050)
租賃改良	( 5,747)	-	( 4,845)	860	-	( 9,732)
其他設備	<u>( 5,575)</u>	<u>-</u>	<u>( 3,758)</u>	<u>-</u>	<u>-</u>	<u>( 9,333)</u>
合計	<u>(\$ 33,418)</u>	<u>\$ -</u>	<u>(\$ 20,756)</u>	<u>\$ 4,964</u>	<u>\$ -</u>	<u>(\$ 49,210)</u>
帳面價值	<u>\$ 163,146</u>					<u>\$ 272,381</u>



原始成本	110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機器設備	\$ 16,767	\$ 4,795	(\$ 68)	\$ 1,396	\$ 22,890
運輸設備	3,929	3,524	-	12,639	20,092
辦公設備	9,063	744	( 87)	-	9,720
租賃改良	11,467	1,139	-	-	12,606
其他設備	7,580	1,396	-	( 1,396)	7,58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860	122,816	-	-	123,676
合計	\$ 49,666	\$ 134,414	(\$ 155)	\$ 12,639	\$ 196,564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 9,277)	(\$ 2,564)	\$ 68	(\$ 130)	(\$ 11,903)
運輸設備	( 1,031)	( 1,067)	-	-	( 2,098)
辦公設備	( 6,836)	( 1,346)	87	-	( 8,095)
租賃改良	( 4,399)	( 1,348)	-	-	( 5,747)
其他設備	( 3,806)	( 1,899)	-	130	( 5,575)
合計	(\$ 25,349)	(\$ 8,224)	\$ 155	\$ -	(\$ 33,418)
帳面價值	\$ 24,317				\$ 163,146

1. 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民國 110 年度之本期移轉係由存貨電動車轉列運輸設備。
3.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減少數係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4 日發生火災，致部分設備及存貨毀損，目前本集團向施工廠商提起訴訟中，認列火災損失帳面金額為 18,421 仟元，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多功能事務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22,734	\$ 23,673
房屋	224,516	261,302
生財器具(影印機)	124	258
	\$ 247,374	\$ 285,233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985	\$ 1,995
房屋	37,271	12,114
生財器具(影印機)	134	134
	<u>\$ 39,390</u>	<u>\$ 14,243</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187 仟元及 273,451 仟元；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分別增添中港廠房租賃合約及中壢廠房租賃合約。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4,041</u>	<u>\$ 1,245</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2,909</u>	<u>\$ 1,331</u>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44,832 仟元及 16,239 仟元。

#### (十) 無形資產

原始成本	111年度				
	期初餘額	企業合併取得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	\$ 30,581	\$ -	\$ -	\$ 30,581
電腦軟體	15,817	673	917	( 607)	16,800
商譽	-	30,283	-	-	30,283
其他無形資產	88	-	-	-	88
合計	<u>\$ 15,905</u>	<u>\$ 61,537</u>	<u>\$ 917</u>	<u>(\$ 607)</u>	<u>\$ 77,752</u>
專利權	\$ -	\$ -	(\$ 3,058)	\$ -	(\$ 3,058)
電腦軟體	( 8,098)	-	( 2,587)	607	( 10,078)
其他無形資產	( 43)	-	( 17)	-	( 60)
合計	<u>(\$ 8,141)</u>	<u>\$ -</u>	<u>(\$ 5,662)</u>	<u>\$ 607</u>	<u>(\$ 13,196)</u>
帳面價值	<u>\$ 7,764</u>				<u>\$ 64,556</u>

原始成本	110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13,316	\$ 2,501	\$ -	\$ 15,817
其他無形資產	88	-	-	88
合計	<u>\$ 13,404</u>	<u>\$ 2,501</u>	<u>\$ -</u>	<u>\$ 15,905</u>
電腦軟體	(\$ 5,820)	(\$ 2,279)	\$ -	(\$ 8,099)
其他無形資產	(25)	(17)	-	(42)
合計	<u>(\$ 5,845)</u>	<u>(\$ 2,296)</u>	<u>\$ -</u>	<u>(\$ 8,141)</u>
帳面價值	<u>\$ 7,559</u>			<u>\$ 7,764</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272	\$ -
推銷費用	20	3
管理費用	3,320	214
研究發展費用	2,050	2,079
	<u>\$ 5,662</u>	<u>\$ 2,296</u>

2.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併購銓鼎集團取得之商譽為 30,283 仟元，主要係預期被併購公司在營業收入成長及潛在客戶關係帶來之效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商譽之減損測試係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銓鼎科技本身為可產生獨立現金流量之現金產生單位，故商譽之減損係透過計算銓鼎科技之使用價值與淨資產帳面價值評估是否需提列減損。有關本年度所產生之商譽情形，請詳附註六(三十一)之說明。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22,401	\$ 28,698
長期應收帳款	10,486	20,406
預付設備款	47,731	2,598
預付投資款	-	40,000
其他	4,130	335
合計	<u>\$ 84,748</u>	<u>\$ 92,037</u>

本集團將存出保證金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 55,927	1.705%~2.655%	無
擔保借款	20,000	2.9%	受限制存款
	<u>\$ 75,927</u>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借款	\$ 29,093	1.17% ~ 1.65%	無

(十三)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10,600	\$ 3,006
應付薪資及獎金	23,786	15,152
應付勞健保	2,947	1,798
其他	17,449	7,498
合計	<u>\$ 54,782</u>	<u>\$ 27,454</u>

(十四)負債準備

	111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合併取得 取得	本期新增之 負債準備	本期使用之 負債準備	期末餘額
電動巴士保固	\$ 15,140	\$ -	\$ 25,421	(\$ 8,092)	\$ 32,469
站牌軟體設備保固	-	2,200	2,198	( 2,200)	2,198
虧損性合約	-	-	6,177	-	6,177
合計	<u>\$ 15,140</u>	<u>\$ 2,200</u>	<u>\$ 33,796</u>	<u>(\$ 10,292)</u>	<u>\$ 40,844</u>

	110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合併取得 取得	本期新增之 負債準備	本期使用之 負債準備	期末餘額
電動巴士保固	\$ 10,018	\$ -	\$ 16,226	(\$ 11,104)	\$ 15,140
虧損性合約	-	-	10,430	( 10,430)	-
合計	<u>\$ 10,018</u>	<u>\$ -</u>	<u>\$ 26,656</u>	<u>(\$ 21,534)</u>	<u>\$ 15,140</u>

1. 針對電動巴士保固，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一年使用 7,885 仟元。針對站牌硬體設備保固，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一年使用 2,198 仟元。

2. 銷售電動巴士所產生之保固準備，係依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未來原料替換、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計算，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其維修之項目主係車體及電池，本集團所提供之保固多數為期 3 至 6 年，最長含保修至 12 年，本集團計算保固準備皆係以新品進貨成本作為計算基礎。
3. 保固準備係依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未來原料替換、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計算，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其維修之項目主係車體及電池，本公司所提供之保固多數為期 3 至 6 年，最長含保修至 12 年，本公司計算保固準備皆係以新品進貨成本作為計算基礎。負債準備之衡量係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4. 虧損性合約所產生之負債準備，係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1 日及民國 109 年 10 月 27 日與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銷售合約，其內容包含充電場站之建置，於後續建置過程中，發生未預期之追加工程支出，致使可能發生虧損性合約之情形，故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提列相關之負債準備及合約損失，其合約損失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十五)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9年8月14日至117年1月15日， 並按月付息及攤還本金。	0.625% ~2.291%	無	\$ 398,066
信用借款	自108年6月24日至113年9月20日， 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3.35%~3.73%	無	9,257
擔保借款	自109年11月23日至113年11月23日 ，自109年12月起按月攤還本金。	1.50%	運輸設備	719
擔保借款	自106年11月17日至128年11月17日 ，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2.10%	辦公室 建物	45,049
小計				453,09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7,504)
政府補助折價				( 11,285)
				<u>\$ 394,302</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9年8月14日至117年1月15日， 並按月付息及攤還本金。	0.10%~1.67%	無	\$ 193,879
擔保借款	自109年11月23日至113年11月23日 ，自109年12月起按月攤還本金。	1.50%	運輸設備	1,094
小計				194,97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5,912)
政府補助折價				( 6,394)
				<u>\$ 152,667</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12 日與華南商業銀行等 16 家聯貸銀行簽署 15 億元，五年期之聯貸案。該聯貸案取得之資金係用以清償金融機構既有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依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及負債比率。

2. 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十六) 退休金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東莞燦鼎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履約義務。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399 仟元及 4,265 仟元。

####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0.9.3	1,500單位	NA	立即既得
110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新股計畫	110.8.5	1,000單位	7年	註

註：限制員工權利股份既得權利之存續期間為七年。符合資格條件之員工，既得股份如下：

- (1) 獲配三年，並達成公司賦予之績效條件者：可於達成績效評核結果既得 20%；

- (2) 獲配四年，並達成公司賦予之績效條件者：可於達成績效評核結果既得 20%；
- (3) 獲配五年，並達成公司賦予之績效條件者：可於達成績效評核結果既得 20%；
- (4) 獲配六年，並達成公司賦予之績效條件者：可於達成績效評核結果既得 20%；
- (5) 獲配七年，並達成公司賦予之績效條件者：可於達成績效評核結果既得 20%；

上述既得之股份以四捨五入計算並以仟股為單位。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民國 111 年度：無此情形。

	110年12月31日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1,500	36.0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110)	36.00
本期放棄股權	( 1,390)	36.0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u>	<u>-</u>

(2) 110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980	\$ -	-	\$ -
給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000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10)	-	( 20)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870</u>	<u>-</u>	<u>980</u>	<u>-</u>

3.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認股權之履約價格區間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如下：

	110年度	
	履約價格 (元)	加權平均剩餘 期間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u>\$ 36</u>	-

於民國 110 年 9 月 3 日執行及放棄本公司民國 110 年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未限制股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其估計價值為 36 元，員工履約價格為 36 元。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本公司給與日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作為公平價值之衡量，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
				公允價值
110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新股計畫	110.8.5	\$35.70	\$ -	\$12.38~\$12.97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權益交割	\$ 2,726	\$ 1,130

#### (十八)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500,000 仟元，分 1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007,929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仟股)	110年(仟股)
1月1日	100,903	84,923
現金增資	-	15,000
發行限制員工新股	-	1,000
註銷限制員工新股	(110)	(20)
12月31日	100,793	100,903

2. 本公司經民國 110 年 9 月 3 日之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540,000 仟股，分為 15,000 仟股，按每股 36 元發行，發行溢價 39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9 月 3 日，上述增資登記業於民國 110 年 9 月 8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29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仟股，給與日為民國 110 年 8 月 5 日，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0 月 5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0 元，並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6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換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同。
4.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員工離職已辦理收回之股本共 110 仟股，已於民國 111 年 2 月 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度			
	發行溢價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390,000	\$ 2,605	\$ 19	\$ 392,624
註銷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	( 293)	-	( 29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90,000)	-	( 19)	( 390,019)
12月31日	<u>\$ -</u>	<u>\$ 2,312</u>	<u>\$ -</u>	<u>\$ 2,312</u>

  

	110年度			
	發行溢價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153,843	\$ -	\$ -	\$ 153,843
現金增資	390,000	-	-	390,000
發行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	2,658	-	2,658
註銷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	( 53)	-	( 53)
行使歸入權	-	-	19	1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53,843)	-	-	( 153,843)
12月31日	<u>\$ 390,000</u>	<u>\$ 2,605</u>	<u>\$ 19</u>	<u>\$ 392,624</u>

###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及民國 110 年 8 月 23 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分別以資本公積 390,019 仟元及 153,843 仟元彌補虧損。
6.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屬累積虧損，故無可供分配之餘額。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失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111年1月1日	(\$ 24,570)	\$ -	(\$ 11,275)	(\$ 35,84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	-	-
-集團	-	21	-	21
-集團之稅額	-	(4)	-	(4)
限制員工新股註銷股本	-	-	1,393	1,393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	-	2,726	2,726
111年12月31日	(\$ 24,570)	\$ 17	(\$ 7,156)	(\$ 31,709)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失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110年1月1日	(\$ 24,570)	\$ -	\$ -	(\$ 24,570)
限制員工新股發行	-	-	(12,658)	(12,658)
限制員工新股註銷股本	-	-	253	253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	-	1,130	1,130
110年12月31日	(\$ 24,570)	\$ -	(\$ 11,275)	(\$ 35,845)

##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909,495	\$ 320,901

###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1年度	110年度
電動巴士車體	\$ 561,817	\$ 209,000
電池及充電機	278,800	90,400
電動巴士充電站	4,622	16,500
站牌系統建置維護	37,107	-
維修及其他	27,149	5,001
合計	\$ 909,495	\$ 320,901

- (1) 前述電動巴士車體、電池及充電機及充電站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銷售分別為 845,239 仟元及 315,900 仟元，其中係屬變動對價之銷售款項分別為 339,156 仟元(含稅 356,114 仟元)及 142,333 仟元(含稅 149,450 仟元)，依合約規定，前述變動對價以能全數獲取交通部相關單位補助款最高上限為標準，未能達成部分由貨款中扣除。經本公司評估該變動對價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惟須待客戶取得政府補助款後始支付。
- (2)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客戶尚未取得前述屬變動對價之補助款要項，附加價值率達 50%以上之證明文件本公司尚在準備中，依據本集團以往年度之送審經驗及記錄，取得該附加價值率達 50%之證明文件具高度可能性。
- (3) 前述屬變動對價之每年妥善率至少應達 98%(營運前三年)，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依據本公司車輛行駛經驗及記錄，達成 98%妥善率具高度可能性。
- (4) 前述取得附加價值率達 50%之核准函後，客戶向交通部申請補助款，交通部將撥款至客戶帳戶，客戶再支付本公司第(1)點所述各期款項，預計 112 年 6 月底前完成。

##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負債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流動-銷售車體及動力電池組之合約	\$ 318,199	\$ 109,581
合約資產-非流動-銷售車體及動力電池組之合約	158,979	60,333
合約資產-工程收入	<u>7,398</u>	<u>-</u>
	<u>\$ 484,576</u>	<u>\$ 169,914</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銷售電動中巴貨款	\$ 1,757	\$ 1,757
合約負債-預收銷售大客車貨款	107,781	11,040
合約負債-工程收入	377	-
合約負債-銷售商品	<u>2,368</u>	<u>-</u>
	<u>\$ 112,283</u>	<u>\$ 12,797</u>

合約資產係為銷售合約條件具變動對價之性質，其相關帳款之回收依約定條件達成時點而定。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收入認列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u>\$ 11,040</u>	<u>\$ 11,199</u>

### (二十三)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355	\$ 104
其他利息收入	<u>59</u>	<u>23</u>
	<u>\$ 414</u>	<u>\$ 127</u>

### (二十四)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	\$ 8,976	\$ 23,417
租金收入	63	3,187
其他收入-其他	<u>1,985</u>	<u>4,028</u>
	<u>\$ 11,024</u>	<u>\$ 30,632</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3,588)	\$ 3,2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734)	-
火災損失	( 18,421)	-
其他	( 584)	( 22)
	<u>(\$ 23,327)</u>	<u>\$ 3,216</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8,024	\$ 2,942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4,041	1,245
	<u>\$ 12,065</u>	<u>\$ 4,187</u>

(二十七)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6,836	\$ 72,769	\$ 139,605
股份基礎給付	-	2,726	2,726
董事酬勞	-	983	983
勞健保費用	7,031	6,182	13,213
退休金費用	3,261	4,138	7,399
其他用人費用	2,645	3,349	5,994
	<u>\$ 79,773</u>	<u>\$ 90,147</u>	<u>\$ 169,920</u>
折舊費用	<u>\$ 34,053</u>	<u>\$ 26,093</u>	<u>\$ 60,146</u>
攤銷費用	<u>\$ 272</u>	<u>\$ 5,390</u>	<u>\$ 5,662</u>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4,180	\$ 50,313	\$ 84,493
股份基礎給付	-	1,130	1,130
董事酬勞	-	946	946
勞健保費用	3,917	4,785	8,702
退休金費用	1,721	2,544	4,265
其他用人費用	1,645	2,545	4,190
	<u>\$ 41,463</u>	<u>\$ 62,263</u>	<u>\$ 103,726</u>
折舊費用	<u>\$ 12,546</u>	<u>\$ 9,921</u>	<u>\$ 22,467</u>
攤銷費用	<u>\$ -</u>	<u>\$ 2,296</u>	<u>\$ 2,29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十五，但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由薪酬委會提議送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本公司尚處累積虧損，故均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八) 所得稅

### 1. 所得稅利益

#### (1) 所得稅利益組成部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321)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u>462</u>	<u>25</u>
當期所得稅總額	( <u>859</u> )	<u>2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429</u>	( <u>25</u>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429</u>	( <u>25</u> )
所得稅利益	( <u>\$ 430</u> )	<u>\$ -</u>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4</u>	<u>\$ -</u>

### 2. 所得稅利益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2,324)	(\$ 27,605)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2	5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 2,669 )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7,886 )	5,02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462	( 25 )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49,306</u>	<u>25,268</u>
所得稅利益	( <u>\$ 430</u> )	<u>\$ -</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首次併入影 響數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638	\$ -	\$ -	\$ 638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超 限	214	-	-	214
其他	-	(335)	-	(335)
合計	<u>\$ 852</u>	<u>(\$ 335)</u>	<u>\$ -</u>	<u>\$ 51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 調整數	\$ -	\$ -	(\$ 4)	(\$ 4)
專利權攤提	(6,116)	764	-	(5,352)
合計	<u>(\$ 6,116)</u>	<u>\$ 764</u>	<u>(\$ 4)</u>	<u>(\$ 5,356)</u>
		<u>\$ 429</u>	<u>(\$ 4)</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2	核定數	40,659	40,659	112
103	核定數	54,474	54,474	113
104	核定數	79,723	79,723	114
105	核定數	124,338	124,338	115
106	核定數	131,299	117,533	116
107	核定數	116,568	116,568	117
108	核定數	154,214	123,640	118
109	核定數	171,822	146,958	119
110	申報數	156,652	132,279	120
111	申報數	245,877	245,877	121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19,151</u>	<u>\$ 168,574</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7. 銓鼎科技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 (二十九) 每股虧損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84,547)	99,923	(\$ 1.85)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38,027)	89,798	(\$ 1.54)

## (三十)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 1. 企業合併取得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 月 3 日以現金 40,000 仟元購入銓鼎科技 38.80% 之股權，取得非控制權益共計 15,327 仟元，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 2.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銓鼎科技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5 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625 股計 26,245 仟元，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普通股股票金額為 25,000 仟元，持股由 38.80% 上升至 56.26%，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共計 11,064 仟元，歸屬於母公司之權益減少 9,177 仟元。

## (三十一)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以現金 40,000 仟元購入銓鼎科技 38.80% 之股權，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1 月 3 日，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2 日進行董事及監察人之改選，取得 3 席董事(總計 5 席董事) 並推派本公司董事長為銓鼎科技新任董事長，經評估本集團對銓鼎科技具有實質控制力，故自民國 111 年 1 月 3 日起納入本集團之合併個體。該公司主要業務為公車動態系統建置及維運廠商，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
2. 收購銓鼎集團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資訊如下：



	<u>111年1月3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40,000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u>15,327</u>
	<u>\$ 55,327</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199
合約資產-流動	11,616
應收票據淨額	43
應收帳款淨額	3,178
存貨	6,6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7
其他流動資產	2,1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595
使用權資產	1,343
無形資產	31,254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2
其他非流動資產	8,510
短期借款	( 49,157)
合約負債-流動	( 2,738)
應付帳款	( 4,856)
其他應付款	( 12,189)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6,246)
其他流動負債	( 2,574)
長期借款	( 55,8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6,116)
其他非流動負債	( <u>1,431</u> )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 25,044</u>
商譽	<u>\$ 30,283</u>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併購案之價格分攤期間結束，本集團依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修正價格分攤期間之初步估計值，並依 IFRS3 追溯調整收購日之財務報表。

3. 本集團自民國 111 年 1 月 3 日合併銓鼎集團起，銓鼎集團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 37,743 仟元及 39,308 仟元。

### (三十二) 政府補助

1. 本公司因適用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資金紓困振興貸款及利息補貼作業要點」，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針對政府補貼之營運資金認列政府補助收入分別為 0 仟元及 13,343 仟元，及適用勞動部「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中小企業臨場健康服務補助計畫」認列政府補助收入分別為 138 仟元及 91 仟元和其他補助款分別為 791 仟元及 9,770 仟元。
2.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分別向玉山銀行、兆豐銀行及彰化商業銀行之借款為政府優惠利率貸款，金額分別為 60,000 仟元、139,000 仟元及 200,182 仟元，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周轉，該借款分別於 112 年 9 月、115 年 5 月及 117 年 1 月到期償還。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分別估計借款公允價值分別為 59,782 仟元、133,449 仟元及 191,338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分別為 218 仟元、5,551 仟元及 8,844 仟元係視為政府低利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表列「長期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隨時間經過以利息法轉列政府補助收入 368 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參與「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取得補助款 13,835 仟元，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遞延收入，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政府補助收入 7,679 仟元。

### (三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1,744	\$ 134,41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006	37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0,600)	( 3,006)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 2,598)	( 1,998)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u>47,731</u>	<u>2,598</u>
本期支付現金	<u>\$ 109,283</u>	<u>\$ 132,387</u>

(三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111年1月1日	\$ 29,093	\$ 188,579	\$ 286,851	\$ 504,523
首次併入影響數	49,157	62,132	1,385	112,67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2,471)	195,986	( 37,882)	155,63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148	( 4,891)	187	( 4,556)
111年12月31日	<u>\$ 75,927</u>	<u>\$ 441,806</u>	<u>\$ 250,541</u>	<u>\$ 768,274</u>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110年1月1日	\$ 11,756	\$ 84,538	\$ 27,063	\$ 123,35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7,637	110,435	( 13,663)	114,40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300)	( 6,394)	273,451	266,757
110年12月31日	<u>\$ 29,093</u>	<u>\$ 188,579</u>	<u>\$ 286,851</u>	<u>\$ 504,523</u>

七、關係人交易(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車王電子) 餘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車王商貿)	對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母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1.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車王電子：		
商品購買	\$ 138,472	\$ 64,906
加工費	305	20
合計	<u>\$ 138,777</u>	<u>\$ 64,926</u>
車王商貿：		
商品購買	<u>\$ 1,817</u>	<u>\$ -</u>

商品購買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辦理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車王電子	\$ 99,205	\$ 23,258
車王商貿	1,803	-
	<u>\$ 101,008</u>	<u>\$ 23,258</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

3. 存出保證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車王電子	\$ 5,489	\$ 5,489

此係本公司支付予車王電子之中港廠房租賃押金。

4. 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車王電子	\$ 10,222	\$ 4,801

其他應付款主係資訊服務費及委託研究費之應付款項。

5. 存入保證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車王電子	\$ 626	\$ 590

6. 管理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車王電子	\$ 32,659	\$ 6,764

主要係系統維護及支援運營方面提供服務、解決方案之諮詢費用及向車王電子租賃中港廠房產生之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向車王電子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10 年 11 月 1 日至民國 118 年 10 月 31 日，租金係每月支付。

(2)取得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車王電子	\$ 212,784	\$ 243,923

(3)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車王電子	\$ 214,497	\$ 244,202

B. 利息費用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車王電子	\$ 3,229	\$ 578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7,587	\$ 8,954
退職後福利	563	293
總計	<u>\$ 18,150</u>	<u>\$ 9,247</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物	長借款擔保	\$ 59,21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擔保	7,12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產創計畫保證金	4,000	3,8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保固及瓦斯保證金	7,853	7,315
運輸設備	長期借款擔保	1,198	1,504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租賃保證金	20,531	28,698
		<u>\$ 99,913</u>	<u>\$ 41,352</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承諾事項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629 仟元</u>	<u>€ 371 仟元</u>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 十二、其他

####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集團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

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7,483	\$ 377,8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974	11,150
應收票據	108,849	11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68,500	190,067
長期應收款	10,486	20,406
合約資產	484,576	169,914
存出保證金	<u>22,401</u>	<u>28,698</u>
合計	<u>\$ 951,269</u>	<u>\$ 798,208</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5,927	\$ 29,093
應付票據	63	1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71,326	159,654
其他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65,004	32,255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41,806	188,579
存入保證金	<u>12,128</u>	<u>8,921</u>
合計	<u>\$ 966,254</u>	<u>\$ 418,520</u>
租賃負債	<u>\$ 250,541</u>	<u>\$ 286,850</u>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子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為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美金及歐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7	30.71	\$ 3,59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011	30.71	276,728
人民幣：新台幣	27,009	4.41	119,110
歐元：新台幣	2,828	32.72	92,532
日幣：新台幣	191,322	0.23	44,00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50	30.71	23,033
人民幣：新台幣	474	4.41	2,090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1	27.68	\$ 1,135
人民幣：新台幣	2,143	4.34	9,301
歐元：新台幣	745	31.32	23,3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573	27.68	43,541
歐元：新台幣	371	31.32	11,620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6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767	-
人民幣：新台幣	1%	1,191	-
歐元：新台幣	1%	925	-
日幣：新台幣	1%	44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30	-
人民幣：新台幣	1%	21	-

110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35	\$ -
歐元：新台幣	1%	116	-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日幣及歐元計價。
- B. 假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29 仟元及 224 仟元。

####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金融機構之信貸質素，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品質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集團採用採用信用風險管理程序，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而採用個別認定。
- D.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先就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有客觀證據顯示無法收回者，評估並提列減損損失，其餘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則係以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並做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以評估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以預期損失評估後，累計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62 仟元及 0 仟元。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0%	\$ 697,099	\$ -
逾期30天內	0.00%	2,352	-
逾期31~90天	0.00%	711	-
逾期91~180天	0.00%	3,527	-
逾期181天以上	0.09%	68,784	62
合計		<u>\$ 772,473</u>	<u>\$ 62</u>
110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0%	\$ 340,986	\$ -
逾期30天內	0.00%	197	-
逾期31~90天	0.00%	39,318	-
逾期91~180天	0.00%	-	-
逾期181天以上	0.00%	-	-
合計		<u>\$ 380,501</u>	<u>\$ -</u>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1年
	應收款項
1月1日	\$ -
備抵損失	62
12月31日	<u>\$ 62</u>
	110年
	應收款項
1月1日	\$ 272
備抵損失迴轉	( 272)
12月31日	<u>\$ -</u>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271,231	\$ 123,845
一年以上到期	1,502,500	385,586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220,907
一年以上到期	-	-
	<u>\$ 1,773,731</u>	<u>\$ 730,338</u>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76,294	\$ -	\$ -	\$ -	\$ 76,294
應付票據	63	-	-	-	6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71,326	-	-	-	371,32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4,005	204	795	-	65,004
租賃負債	21,008	20,841	41,687	179,974	263,51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利息)	28,536	20,166	108,438	305,151	462,291
合計	<u>\$ 561,232</u>	<u>\$ 41,211</u>	<u>\$ 150,920</u>	<u>\$ 485,125</u>	<u>\$ 1,238,488</u>

  

110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5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29,252	\$ -	\$ -	\$ -	\$ 29,252
應付票據	18	-	-	-	1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9,654	-	-	-	159,65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2,255	-	-	-	32,255
租賃負債	22,490	22,308	44,385	228,410	317,59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利息)	19,246	19,386	30,208	128,384	197,224
合計	<u>\$ 262,915</u>	<u>\$ 41,694</u>	<u>\$ 74,593</u>	<u>\$ 356,794</u>	<u>\$ 735,996</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僅揭露金額 1,000 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主要收入明細組成如下：

111年度					
電動巴士車體	電池及充電機	電動巴士充電站	維修及其他	站牌系統 建置維護	合計
\$ 561,817	\$ 278,800	\$ 4,622	\$ 27,149	\$ 37,107	\$ 909,495
110年度					
電動巴士車體	電池及充電機	電動巴士充電站	維修及其他	站牌系統 建置維護	合計
\$ 209,000	\$ 90,400	\$ 16,500	\$ 5,001	\$ -	\$ 320,901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相同，並無調節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收入數	\$ 909,495	\$ 320,90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相同，並無調節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淨損	\$ 184,547	\$ 138,027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銓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 551,645	\$ 145,000	\$ 145,000	\$ 30,619	\$ -	21.03%	\$ 551,645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

(1)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八十。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八十。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碧氫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5,000	\$ -	7.87%	\$ -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 138,777	17.32%	月結25天後 60-90天內支付	註	月結後60天內支付	\$ 99,148	26.70%	

註：其計價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辦理。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0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金額	\$ 138,777	月結25天後 60~90天內支付 15%
0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99,148	- 5%
0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0,222	- 0%
0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管理費用	32,659	- 4%

註1：母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關係人交易種類：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

註3：僅揭露金額1,000萬元以上之交易資訊。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銓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大眾運輸及貨運車隊資訊管理系統製造及銷售業務	\$ 65,000	\$ -	6,500,000	50.26%	\$ 43,219	(\$ 39,642)	(\$ 12,625)	註2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氫豐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25,000	-	6,250,000	21.85%	25,000	456	-	註3
銓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xWin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2,307	-	75,000	100%	660	(261)	(261)	註1、註2

註1：係本公司之孫公司，未列示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於合併報告已沖銷。

註3：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東莞瓏鼎軟件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軟體相關之技術支援	\$ 2,307	註1	\$ 2,307	\$ -	\$ -	\$ 2,307	(\$ 261)	100%	(\$ 261)	\$ 660	\$ -	註2、註3

註1：透過Maxwin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Limited再投資大陸。

註2：於合併財務報告已沖銷。

註3：本期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東莞瓏鼎軟件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07	\$ 2,307	\$ 413,734